

2021年4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《合同法》部分真题及答案解析

(精编)

31、【题干】简述我国《民法典》列举的承担缔约过失责任的情形。

【答案】(1)假借订立合同进行恶意磋商；

(2)故意隐瞒与订立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；

(3)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(如因欺诈、胁迫、乘人之危而订立的合同)。

【考点】

32、【题干】简述附期限合同的法律特征。

【答案】附期限合同的特征：

(1)合同设一项附款，附款中约定期限用以约束合同的效力。

(2)期限所限制的是合同生效时间，而不是合同成立时间。

(3)附款中的期限必须是当事人约定的，不得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，不得违背公序良俗，将来一定能到来的期限。

(4)期限的到来能够限制合同的效力。

【考点】

33、【题干】简述免责的债务承担的构成要件。

【答案】免责的债务承担构成要件：

(1)承担的债务须为有效债务，须具备可转移性；

(2)免责的债务承担属于合同的一种，应当具备合同成立条件和生效条件，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转移义务应当办理批准、登记等手续的，依照其规定。

(3) 债务的承担如以原债务人与承担人协议的方式进行，须经债权人同意。

【考点】

34、【题干】继续履行的构成要件。

【答案】继续履行的构成要件：

- (1) 合同债务人存在违约行为；
- (2) 守约方请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债务；
- (3) 违约方能够继续履行合同债务。

【考点】

论述题

35、【题干】试述提存的成立条件，并举例说明。

【答案】提存的成立条件

- (1) 须有因债权人的原因使债务人无法履行义务的客观情况。
- (2) 提存的标的应是能保管的有体物。
- (3) 须由清偿人提出提存。
- (4) 须在履行地有关机关提存。

对要点适当展开论述即可。

【考点】

案例分析题

36、甲公司向乙公司购买 100 箱口罩，甲公司签字盖章后把书面合同邮寄给乙公司，3 月 10 日寄出。后甲公司觉得不够用，于是在 3 月 12 日与乙公司达成协议，在不变更其他条款的基础上把购买数量增加到 200 箱。3 月 13 日乙公司收到甲公司的书面通知并表示同意。甲公司收到口罩后一直未付款，并表示无力付款，与此同时甲公司免除了丙公司的债务。

(1) 【题干】甲、乙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何时成立？

【答案】乙公司在书面合同上签字盖章后合同成立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：采用签订书面合同方式订立合同，当事人双方不在同时签字或盖章的，按照最后签字或盖章时间。本案中甲公司签字盖章后邮寄给乙公司，乙公司是最后签字盖章的一方，所以乙公司签字盖章之后合同便成立了。

【考点】

(2) **【题干】**甲公司增加口罩数量的行为是什么行为，对其他合同条款有没有影响？

【答案】甲公司增加口罩数量行为属于变更合同条款行为，对其他合同条款没有影响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合同变更是指合同当事人于合同订立后消灭前，在不改变合同主体的前提下改变合同内容的协议。单个条款的变更对其他条款没有影响。本案中甲乙两公司仍然是合同当事人，只是对合同的标的口罩的数量做了修改，属于合同变更的情形。

【考点】

(3) **【题干】**甲公司欠乙公司的欠款到期，乙公司可以采取什么方式维护自己的权益？

【答案】乙公司可以申请以自己的名义行使债权人代位权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债权人代位权是指合同债权人为保全其债权，以自己名义，行使债务人对第三人的权利。构成债权人代位权需要具备以下条件：

(1) 债务人怠于行使其对第三人的权利；

(2) 债权人有保全其债权的必要；

(3) 债务人已陷于履行迟延。本案中甲公司欠乙公司到期债款并表示无力偿还，但与此同时却免除了丙公司对自己的债务，损害了乙公司的债权，乙公司有权向法院申请以自己的名义行使债权人代位权。

【考点】